

证券代码：603511

证券简称：爱慕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日	2026年6月22日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数量	3,987,000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40.00 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40,405.0612 万股的 1.34%。其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429.00 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40,405.0612 万股的 1.06%，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 65.00%；预留 111.00 万股，约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 40,405.0612 万股的 0.27%，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权益总数的 16.8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爱慕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公司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权益数量进行调整，将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总数由 540.00 万股调整为 527.70 万股，作废 12.30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由 55 人调整为 53 人，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 429.00 万股调整为 398.70 万股，作废 12.30 万股，调整至预留 18.00 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11.00 万股调整为 129.00 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5 月 22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0）。

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具体情况

首次授予日	2026/5/20
首次授予数量	3,987,000股
首次授予人数	53人
首次授予价格	6.76元/股
股票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回购股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6年5月20日为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3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398.7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76元/股（调整后）。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授权日、首次授予日）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5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本次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其获授的权益数量与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披露的《关于向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中的内容一致。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 (万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 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 的比例
刘慧枝	副总经理	20.00	3.09%	0.05%
吕晓娣	财务负责人	10.00	1.54%	0.02%
小计		30.00	4.63%	0.07%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51人）		368.70	56.92%	0.91%
预留		129.00	19.92%	0.32%
总计		527.70	81.47%	1.31%

注：①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②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董事（含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③本次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期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均自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算，授予日与首次解除限售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限售期的截止日期与限制性股票相同。

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现金股利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如有）由激励对象享有，在权益分派时分配到激励对象个人。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除限售安排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四、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6月10日出具了《爱慕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B11435），截至2026年6月9日，公司收到53位激励对象缴纳的3,987,000股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款合计人民币26,952,120.00元，其中计入股本3,987,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22,965,120.00元。本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将为人民币408,037,612元。

五、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公司首次授予的398.70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26年6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并于2026年6月23日取得其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首次授予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股份数量	本次变动数量	变动后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	2,163,300	3,987,000	6,150,3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401,887,312	-	401,887,312
总计	404,050,612	3,987,000	408,037,612

八、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前后公司相关股东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前，公司控股股东张荣明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爱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宿迁今盛泽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今盛泽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迁今盛泽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为 62.47%；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上述股东合计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比例被动稀释至 61.86%，权益变动跨越 1%刻度的整数倍。

公司股东北京美山子科技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权益授予导致其持股比例由 23.06%被动稀释至 22.83%，权益变动跨越 1%刻度的整数倍。本次权益授予前后，上述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前持股数量（股）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张荣明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	252,413,114	62.47	252,413,114	61.86
控股股东：张荣明	163,323,229	40.42	163,323,229	40.03
一致行动人：北京爱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246,734	16.64	67,246,734	16.48
一致行动人：宿迁今盛泽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12,007	1.88	7,612,007	1.87
一致行动人：宿迁今盛泽优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12,007	1.88	7,612,007	1.87
一致行动人：宿迁今盛泽美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6,619,137	1.64	6,619,137	1.62

伙)				
北京美山子科技发展中心 (有限合伙)	93,159,058	23.06	93,159,058	22.83

注：以上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九、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激励计划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十、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以 2026 年 5 月 20 日收盘价，对首次授予部分的 398.7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测算，合计需摊销的费用为 2,958.35 万元，具体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预计需摊销的总费用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398.70 万股	2,958.35	1,121.71	1,232.65	480.73	123.26

注：（1）上述费用为预测成本，实际成本与授予价格、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授予数量及对可解除限售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相关；

（2）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3）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4）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5）上述测算部分不包含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部分，其在正式授予之前无需进行会计处理，待正式授予之后，参照首次授予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本次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次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到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次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爱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